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 97 年秋季碩士學分班、學士學分班

招生簡章

- 一、依據:教育部「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及「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計劃審查要點」。
- 二、目的:透過完整規劃並著重實務性的專業課程,爲政府及企業培養各項專業人才,提供 更寬廣之進修機會。
- 三、報名資格:碩士學分班需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或具合於報考研究所同等學歷規定 資格者。
- 四、招生人數:每班五十人
- 五、報名方法:
 - (一) 1、現場報名; 2、通訊報名; 3、網路或傳真報名(文件資料後補) 報名日期: 自97年6月15日起至7月31日止。
 - (二)請詳塡本中心學分班報名表並檢附下列資料影本(正本俟錄取後再行驗明):
 - 1.學歷證件影本(含各類考試及格證書及其他執業執照)。
 - 2.工作經歷影本(人事派令或其他足以證明者)。
 - 3.在職進修證明影本(任何長短期受訓之結業證書)。
 - 4.脫帽正面照片2張。
 - (三)報名費:500元,報名後概不退費。

如採通信報名者,請用匯票或即期支票(抬頭請寫 "政大公企中心"); 或用 ATM 轉帳,請匯第一銀行信義分行(代號:007),帳號:162-50-287776

(四)地址:106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87號 政大公企中心在職訓練組。

網址: http://www.cpbae.nccu.edu.tw

六、放榜:

- (一)日期:97年8月20日
- (二)錄取標準:

1.學歷:佔30% 2.現職與經歷:佔50% 3.在職進修:佔20%

4.各項加總並經招生委員會之決議擇優錄取

七、報到及上課:

(一)報到:97年8月下旬辦理報到、註冊、選課和繳費;97年9月開學。

(二)上課:1.時段:週一至週五晚間爲原則。

2.地點:本校公企中心(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87號)。

3.表列課程若因修讀人數不足,則該學期停開,學分費退還,其餘概不退還。

八、收費標準:各班每學分4,000元(企管班為5,000元),雜費每學期4,000元。

經營管理網路班 MBA 組爲每學分 5,000 元,雜費每學期 5,000 元;

EMBA 組爲每學分 6,000 元,雜費每學期 6,000 元)

九、師資:由本校專兼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授課,必要時得商請校外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教 師及專業人士任課。

十、其它規定:

- (一)修滿規定學分並經考試成績及格者,由本校發給學分證明書,但不授予學位。
- (二)學員經研究所入學考試入學相關所(系),在本班修習之學分得依有關規定申請學分抵稅。

十一、各班開設課程:

1、法律碩士學分班 (每學期開設 2-4 門課不等)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憲法專題研究	必修	3	行政程序及執行法	選修	3
民法專題研究	必修	3	財經法專題研究(金融法規)	選修	3
刑法專題研究	必修	3	財經法專題研究(公司法、證 券交易法)	選修	3
行政法專題研究	必修	3	基礎法學(法制史、法社會 學、法理學)	選修	3
民事程序法專題研究(民事訴 訟法、非訟法)	選修	3	勞工社會法	選修	3
刑事程序法專題研究(刑事訴 訟法、監獄行刑法)	選修	3			
合 計		18	學分(必修課程可四門選三	門)	

2、行政管理碩士學分班 (每學期開設 1-2 門課不等)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組織理論與管理	必修	3	公共管理	選修	3		
行政法專題研究	必修	3	非營利組織與管理	選修	3		
公共政策研究	必修	3	政府公關與政策行銷	選修	3		
人力資源管理	必修	3	政府資訊管理	選修	3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必修	3					
合 計	18學分(其中3學分可選修其他碩士學分班課程)						

3、社會財經碩士學分班 (每學期開設 1-2 門課不等)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必修	3	社會福利理論與政策分析	必修	3	
管理經濟學	必修	3	財政理論與政策分析	必修	3	
經濟政策分析	必修	3	財經議題專題研究	必修	3	
合 計	18學分(其中3學分可選修其他碩士學分班課程)					

4、兩岸研究碩士學分班 (每學期開設 1-2 門課不等)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必修	3	兩岸政治參與	必修	3	
管理經濟學	必修	3	兩岸經濟問題	必修	3	
政治經濟學	必修	3	兩岸議題專題研究	必修	3	
合 計	18學分(其中3學分可選修其他碩士學分班課程)					

5、大陸事務碩士學分班 (每學期開設 1-2 門課不等)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中共政治發展	必修	3	中國大陸社會經濟問題	選修	3	
國際政治與中共外交政策	必修	3	國際政治經濟學	選修	3	
中共經濟發展理論與政策	必修	3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選修	3	
兩岸經貿關係研究	選修	3				
合 計	18學分(其中3學分可選修其他碩士學分班課程)					

6、企業管理碩士學分班 (每學期開設 2-4 門課不等)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管理經濟學	必修	3	營運管理	必修	3	
行銷管理	必修	3	組織理論與管理	必修	3	
財務管理	必修	3	策略成本管理	必修	3	
人力資源管理	必修	3	策略管理	必修	3	
合 計	18學分(其中3學分可選修其他碩士學分班課程)					

7、警政領導與公共安全碩士學分班 (本班學員報名資格請參見中心網頁之招生簡章)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必修	3	人力資源管理	必修	3		
兩岸政治參與	必修	3	行政法專題研究	必修	3		
公共政策	必修	3	組織理論與管理	必修	3		
領導管理專題	必修	3	公共管理	必修	3		
危機管理	必修	3					
合 計		18學分					

8、圖書館專業人員進修學士學分班 (本班免收報名費及雜費)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圖書館學概論	必修	2	資訊素養與圖書館利用教育	必修	2	
圖書資訊選擇與採訪	必修	2	閱讀與圖書館	必修	2	
資訊組織與主題分析	必修	2	數位圖書館	必修	2	
參考資源與服務	必修	2	資訊科技融入教學	必修	2	
多媒體服務	必修	2	圖書館管理	必修	2	
合 計	20學分					

9、英語教學碩士學分班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英語教材與教法	必修	3	第二語言習得	必修	3
英語測驗與評量	必修	3	文學與英語教學	必修	3
合 計			12學分		

10、經營管理與法律網路教學碩士學分班

(本班爲網路教學課程,97年9月開設以下三門課,其他課程請參見招生簡章)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管理會計	必修	3	行銷專題研究	必修	3
財務管理	必修	3		必修	3
合 計			18學分		

- * 本中心爲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合格認證學習機構,凡於本中心修畢各種課程者,可登錄公 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 * 每學期開設課程以當學期選課單爲主。